

证券代码: 000501

证券简称: 鄂武商A

公告编号: 2008-014

#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无修改提案、无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。

## 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. 召开时间: 2008年5月15日(星期四)上午9:30
2. 会议召开地点: 武汉国际广场八层4号会议室
3. 召开方式: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
4. 召集人: 武商集团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: 刘江超董事长
6.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股东(代理人)8人，代表股份22,992.2651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45.33%。

会议由董事长刘江超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，湖北大晟律师事务所张树勤、夏望峰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## 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- 1、《二〇〇七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  
同意229,922,65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100%；
- 2、《二〇〇七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  
同意229,922,65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100%；

3、《二〇〇七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同意229,922,65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100%；

4、《二〇〇七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同意229,922,65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100%；

5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经营网点合同的议案》

同意229,922,65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100%；

6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同意229,922,65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100%；

7、《关于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229,922,65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100%；

8、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预案》

同意229,893,05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99.99%；

反对29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0.01%；

此外，公司独立董事喻景忠、崔忠泽、魏劲松、田玲在股东大会上作了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**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大晟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张树勤、夏望峰
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**六、备查文件**

1、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2、湖北大晟律师事务所关于《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五日